# 招标公告

嘉陵江梯级渠化利泽航运枢纽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第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ZCQ-2020-0201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嘉陵江梯级渠化利泽航运枢纽工程已由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渝发改交【2018】1120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和发包人为重庆嘉陵江利泽航电开发有限公司，资金来自政府补助和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第三方质量检测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嘉陵江梯级渠化利泽航运枢纽工程位于重庆市合川区，是嘉陵江干流重庆段航运梯级自下而上的第三级，其上游梯级为四川省武胜县桐子壕航电枢纽工程，其下游为重庆市合川区草街航电枢纽工程。枢纽工程距合川区约32km，左岸有渝武高速公路通过，右岸有国道212线通过，成渝铁路从合川区通过。工程位于大石街道利泽码头嘉陵江干流上游约3.5km处，开发任务以航运为主、航电结合、以电促航。本工程属河床式开发，总库容6.19亿m3，水库正常蓄水位210.725m。船闸尺度为180×23×3.5m，可通航500级船舶,枢纽坝顶交通桥荷载标准为公路-II级。电站装机容量74MW。工程等别为Ⅱ等，工程规模为大（2）型。工程永久建筑物为2级，次要建筑物为3级，临时建筑物为4级。嘉陵江梯级渠化利泽航运枢纽工程枢纽布置采用左船闸右厂房布置方案。枢纽坝顶全长570.00m，船闸布置在左岸，电站厂房布置在右岸，中间布置泄洪冲沙闸。从左到右依次为：左岸重力坝段,船闸,泄洪冲沙闸门库段,泄洪冲沙闸,电站厂房,右岸连接坝段,鱼道布置在枢纽右岸边坡，从右岸连接坝段穿过。坝顶上游侧布置一条贯穿整个枢纽的坝顶交通公路，荷载标准为公路-II级。管理区布置在距枢纽右坝肩约140m处。金属结构设备由泄洪冲沙闸、电站厂房和鱼道三大系统组成，设置相应的闸门、拦污栅及启闭机。船闸金属结构设备包括上下闸首和充水、排水廊道的闸门、闸阀及启闭设备。工程已于2019年3月正式开工，计划2023年6月第一台机组发电，2024年底完工。

草街枢纽补建鱼道工程为利泽航运枢纽工程水生生态保护措施之一，作为利泽航运枢纽工程的组成部分，其建设投资纳入利泽航运枢纽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草街枢纽补建鱼道工程位于合川草街航电枢纽工程右岸坝肩。草街航电枢纽工程坝址位于重庆合川市草街镇境内，上距合川市约27km（高速公路），下距重庆市嘉陵江河口约68km。坝址左岸有渝（重庆）合（合川）高速公路、右岸有212国道通过；河道现有航道等级为维护Ⅳ级，对外交通较方便。电站厂房位于大坝左侧，共装机四台机组，总装机500MW，每台机组进口设拦污栅、检修闸门、事故闸门。电站首台机组于2010年投运，2012年四台机组全部投运。草街航电工程鱼道布置在河道右侧，全长约为2km。鱼道建筑物主要由鱼道进口、明渠段、过坝隧洞段、鱼道出口明渠段等组成，鱼道结构采用竖缝式鱼道。计划2021年9月开工，与利泽航运枢纽工程主体同期完工。

利泽航运枢纽工程工程概算总投资约39.62亿元，其中，本次招标的利泽航运枢纽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涉及的**枢纽工程投资约17.845亿元**（**包含：施工辅助工程投资约1.095亿元**（含右岸土石围堰工程约0.568亿元、右岸混凝土围堰工程约0.527亿元），**建筑工程投资约10.415亿元，环境保护工程投资约0.838亿元**（含鱼类增殖放流站建安工程约0.221亿元、草街枢纽补建鱼道工程建安工程约0.617亿元），**水土保持工程投资约0.11亿元，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投资约3.145亿元**（含发电设备及安装工程约2.732亿元、升压变电设备及安装工程约0.155亿元、航运过坝设备及安装工程约0.132亿元、其他设备及安装工程约0.126亿元），**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投资约2.242亿元。**）。

2.2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为嘉陵江梯级渠化利泽航运枢纽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主要服务于利泽航运枢纽工程（含草街枢纽补建鱼道工程）施工阶段和竣工阶段的项目法人全过程抽检和竣工验收质量抽检。须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工程实体以及用于工程的原材料、中间产品、金属结构和机电设备等进行量测、检查、试验或度量，并将结果与有关标准、规范、要求进行比较，以评价工程质量。须按本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建设服务于第三方质量检测工作的第三方质量检测工地试验室（含质量检测仪器设备购置等）。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2.3检测服务周期

合同签订之日至利泽航运枢纽工程（含草街枢纽补建鱼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之日止。

2.4质量要求

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水利水电行业、交通水运行业（船闸部分）、其他行业标准，重庆市相关的标准和文件，工程承包合同认定的其他标准和文件，批准的设计文件，金属结构、机电设备制造安装等技术说明书以及其他特定要求。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2.5建设地点

重庆市合川区。

## 3． 投标人资格和业绩

3.1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下列资格条件：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投标人应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证书中须同时包含以下检测资质：岩土工程类甲级、混凝土工程类甲级、量测工程类甲级、金属结构类甲级、机械电气类甲级资质。）。

（3）投标人需满足以下业绩要求：201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须在此期间完成合同签订），投标人独立承担过1个已完成或在建的中型及以上航电枢纽（或航运枢纽或水利枢纽或水电工程）的质量检测业绩。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工程招标不需报名，开标时直接投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1年4月2 日起，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上下载招标文件、答疑、补遗等开标前的有关资料，不管投标人下载与否，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都视为投标人全部知晓有关招标过程和事宜，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2本招标公告开始发布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应随时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上关注本招标项目相关修改或补充内容。

4.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请在2021年4月12日09 时00分前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上指定位置匿名提出质疑，过期不再受理质疑。

4.4 招标文件每套500元，售后不退。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

## 5．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5.1 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2021年5月 7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渝北区青枫北路6号渝兴广场）,具体接、开、评标处编号以开标当日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厅电子显示屏公布的为准。

5.3 逾期送达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应当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cqggzy.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http://43.240.249.108:8088/PMS/）和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cegc.com.cn/）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重庆嘉陵江利泽航电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星光大道76号天王星B座23楼

联系人：林老师

电话：023-88734299

招标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中渝爱都会3栋12-11

联系人：田老师

电话：023-86252638

 2021年 4月2日